**关于做好南京体育学院2024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高教单位、机关有关部门：

为进一步深化我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全面提高双创人才培养质量，根据《江苏省高等学校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实施管理办法》（试行），结合我校实际，决定启动南京体育学院2024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申报工作。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立项数量与类型

2024年计划在全校范围内开展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立项工作，创新训练项目拟立项180项（含省级和校级），创业训练项目拟立项30项（含省级和校级）。

创新训练项目分为3类：创新训练项目（重点项目）、创新训练项目（一般项目）和创新训练项目（校企合作基金项目）。

创新训练项目中拟推荐省级创新训练计划立项项目60项（包括个人项目和团队项目）。其中重点项目20项，一般项目40项。重点项目推荐参加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遴选。

校企合作基金项目在坚持质量为先的前提下不设限额，在“江苏省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平台”上提交备案。鼓励创新产学研合作育人机制，与企业合作设立创新创业训练计划校企合作基金项目，鼓励企业自主立项并资助高校开展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将产业最新需求和企业生产实际问题分解细化为具体项目或企业设置的开放性课题供学生进行创新创业训练，为产业发展培养创新创业人才。

创业训练项目分为2类：创业训练项目（重点项目）和创业训练项目（一般项目），其中创业训练项目（重点项目）推荐参加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遴选。

创业训练项目是本科生团队在导师指导下，团队中每个学生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扮演一个或多个具体角色，完成商业计划书编制、可行性研究、企业模拟运行、撰写创业报告等工作。强调从商业基本素质入手对学生进行实际培训和锻炼，培养学生的经营管理基本技能，积累创业经验。

创业实践项目分为2类：创业实践项目（重点项目）、创业实践项目（一般项目），其中创业实践项目（重点项目）推荐参加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遴选。

创业实践项目是学生团队在学校导师和企业导师共同指导下，采用创新创业训练项目或创新性实验等成果，提出具有市场前景的创新性产品和服务，以此为基础开展创业实践活动。创业实践项目强调促进学生与市场需求接轨，进行产品经营技能训练，锻炼学生面对复杂市场变化的能力和企业经营管理的基本技能，培养创新创业意识，锻炼创业实践能力。

二、资助对象

项目申请人以我校本科大二学生个人或团队为主，鼓励学生跨学校、跨学院、跨专业、跨年级组建团队申报项目。每个团队人数应控制在5人以内，项目主持人不超过2人，项目组成员必须有明确的分工。每名学生在校期间只能负责一项创新创业训练项目，不得一次同时在不同项目之间交叉申报。全校二年级学生每人须参加一项大创项目。

三、导师要求

省级以上项目：每个项目至多2名指导教师，每名指导教师同时指导的创新创业训练项目总数不得超过2项（包括未结项）。第一项目指导教师原则上应具有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省级重点项目指导教师必须具有），35周岁（含35周岁）以内的指导教师职称要求可放宽到中级职称（比例应控制在25%以内）。指导教师负责全程指导学生进行创新创业训练与实践，组织学生讨论交流及审阅学生的研究结果等。鼓励聘请行业、企业一线专家担任指导教师。有学术不端行为记录的教师不得担任指导教师，严禁指导教师代学生申报和完成项目研究，一旦发现将取消该教师今后的指导教师资格。

校级项目：指导老师职称条件不限。

创业实践项目应选择至少1名企业专家作为指导教师，参与项目指导的企业专家应具有企业运营及管理方面的丰富实践经历，且有时间与精力参与项目实践的指导工作。

四、选题要求

训练项目不限学科专业，可根据学生兴趣在一定范围自主选题。选题范围为：有关教师科研与技术开发（服务）课题中的子项目；开放实验室、实训或实习基地中的综合性、设计性、创新性实验与训练项目；发明、创作、设计等制作项目；产业最新需求和企业生产实际问题分解细化的具体项目或企业设置的开放性课题；校内外创业园地中的大学生创业孵化项目；结合科技创新的一切有待于创业实践的项目；专业性研究及创新项目，创业计划与职业规划创新项目；社会调查项目；其他有研究与实践价值的项目等。

**创新训练项目不得代替学生毕业设计（论文）。**

五、操作流程

（一）校级项目申报与评审

1.各学院于3月13日前完成校级项目的申报和评审工作。

2.校级项目评审工作：由各学院自行组织，采取PPT汇报，学生答辩和专家现场打分的形式开展评审工作。

（二）省级项目申报与评审

1.推荐报送省级以上项目要求：所有项目应根据专家意见进行修改二稿再报送教务处，项目按专家打分排序报送，同一指导老师仅推荐报送1项省级项目。

2.申报材料

（1）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申请表（电子版）；

（2）学院推荐项目一览表（电子版Excel格式）；

（3）2022级学生参与创新创业项目统计表。

3.截止时间

各学院报送申报材料（1-3）截止时间：3月18日。

（三）网络填报申请书

待省级项目校内评审和评审结果网上公示等程序结束后，各项目于4月10日-4月17日期间登录“南京体育学院创新创业训练智能管理系统”，在线填报《大学生实践创新训练计划项目申请表》。在线填报事宜由各学院组织开展。

六、联系人

教务处创新创业实践科，宋老师、吴老师，84755300。

附件：1-2.江苏省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申请表

3.学院推荐项目一览表

4.专业门类目录

5. 2022级学生参与创新创业项目统计表

南京体育学院教务处

2024年1月12日